

张家窝镇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情况报告

今年以来，我镇紧紧围绕《西青区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的实施方案》，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作为镇党委、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目标和任务，不断完善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建设，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一、优化公共服务，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是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在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建立对外免费开放的全民阅览室，先后举办第二届群众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全民健身比赛系列活动、万人大合唱文艺展演等群众性文化艺术活动，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

二是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在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设立法律服务窗口，律师定期坐班，18个村全部实现“一村一律师”，提供法律服务。加强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将直接面对群众和企业的行政职权事项和便民服务事项全部纳入镇综合服务中心办理，各社区全部建立健全社区便民服务中心。

三是全面深化网格化社会治理。建立全镇“一张网”

全科网格体系，将全镇划分为 211 个网格，实现全镇网格完整覆盖、无缝衔接，组建网格管理中心，做实专兼职网格管理队伍，建立“58108”网格化社会治理事项清单，开发信息化综合指挥平台和群众版“你说我办”APP，健全网格巡查、事件上报、分流督办、事件处置、事件核查、群众评价、结案归档信息化闭环工作流程。截至目前，平台共接到问题 4278 件，完成整改 4003 件，完成率 93.57%，满意率达到 98% 以上。

二、健全决策程序，提高行政决策法治水平

一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落实《天津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则》，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完善了张家窝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及管理流程，明确决策主体、事项范围、法定程序、法律责任，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和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二是增强公众参与实效。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立张家窝镇推动文化教育、医疗卫生、资源开发、环境保护、公用事业等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与利害关系人进行充分沟通。公开信息、解释说明，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和理由。

三是加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力度。建立政府聘请法律顾问制度，已聘请新华律师事务所王莹、乔汝木律师为我镇法律顾问，负责对政府重大决策、起草或拟发布的文件、重大经济合同提供法律服务，代理政府民事、经济等行政诉讼。参与处理尚未形成诉讼的民事、经济、行政纠纷和其他重大纠纷，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等职责。今年以来，法律顾问先后代理我镇行政诉讼案件6件、施工合同纠纷案件1件，审查政府重大经济合同3件。

四是坚持集体讨论决定和决策责任追究。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规则。重大行政决策在集体讨论基础上作出决定，不得随意取消、更改需集体讨论的事项。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跟踪决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健全责任倒查机制，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今年初至今，共召开党委会议88次，涉及三重一大事项307件，均按照规定程序办理，主要负责同志末位发言。

三、完善各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全面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组建张家窝镇综合执法局，为镇行政执法机构，集中行使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权。建立健全镇政府与区部门行政执法协调配合机制，强化镇政府统筹协调作用。

二是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落实“三项制度”，

配备执法记录设备，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充实执法力量，加大业务培训，有针对性地提升基层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能力和水平，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配备执法记录仪 61 部、摄像机 7 台，可以保证在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进行全程录像，实现执法过程全纪录，执法音像记录由专人保管。

三是深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首问负责制，按管理职责和区域将执法巡查、投诉举报事项落实到执法队员个人，一件事情干到底，抓落实，对履职不利的个人严格问责。

四是全面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完善行政执法监督制度，健全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机制，严格行政执法监督程序，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监督作用，将全部行政执法行为纳入监督范围，形成全覆盖、全过程的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对执法案卷进行审核牢牢把控执法程序合法，适用法律准确，处罚适当。

五是切实加强行政执法保障。深入开展行政执法宣传，推动形成全社会支持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履职的氛围。坚决依法查处妨碍行政机关正常工作秩序、阻碍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责的违法行为，今年 5 月份，协调公安机关对妨碍执法的某烟酒店经营户依法给予刑事拘留的处罚。完善行政执法经费保障机制，将行政机关履行执法

职责所需经费统一纳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加大执法装备配备、科技建设方面的投入，严格执行罚缴分离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

四、强化监督措施，有效制约监督行政权力

一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强化对“一把手”的监督，建成“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用权”的权力运行和制衡机制。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报告工作，认真研究处理人大对政府工作提出的有关审议意见，及时研究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人大主席团每季度听取镇主要部门工作汇报，每季度组织区代表督查民心工程进度情况，参与镇各项中心工作，半年一次人代会审议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落实行政诉讼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尊重并自觉执行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和裁定。

二是加强行政监督和审计监督。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机制，强化对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流程控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重大项目专项审计制度，完善岗位人员定期轮岗制度。镇纪委针对制度执行情况加大检查监督的力度，紧盯基层权力运行、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每月至少开展2次明察暗访，维护纪律的权威性和严肃性。镇督查办今年先后对3家镇属企业开展企业审计、对4所学校幼儿园开展预算执行审计、对4个工程项目开展投资审计。

三是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完善张家窝镇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的投诉举报登记制度，拓宽群众监督渠道，引导群众依法有序反映问题重视发挥媒体优势，完善舆论监督机制。重视运用和规范网络监督，健全网络舆情监测、收集、研判、处置机制，推动网络监督规范化、法治化。

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打造“阳光政府”。今年初至10月上旬，主动公开政务信息30条，主要涉及民计民生、城镇建设规划、财务信息、应急预案等方面。截止10月上旬，共收到网上依申请公开信息1条，均按时公开答复。

五、加强法治教育，提高工作人员法治素养

一是加强对机关干部法治教育培训。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系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宪法和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知识。每年至少举办一期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将法治专题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

二是不断强化各项法治实践。加强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推动改革发展的能力建设，努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今年以来，运用法治思维成功化解群体性不稳定事件2起。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

的普法责任制。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推动执法人员在执法普法的同时不断提高自身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

三是全面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在编人员考取天津市行政执法证，协勤人员考取辅助执法证。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纪律、职业道德、法律知识培训，制定法律培训计划，积极参与区级部门组织的各类法律培训，确保每年不少于40学时。推行行政执法人员日常业绩考核和社会评议制度，考核评议结果作为执法人员职务级别调整、交流轮岗、教育培训、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建立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制度，提高辅助执法能力和水平。

六、强化组织保障，确保法治政府建设顺利开展

一是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成立以镇党委书记为主任的全面依法治镇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镇党委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切实将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各方面。镇政府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谋划和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任务，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理顺法治政府建设体制机制，每年召开一次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专题会议。

二是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镇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

入全镇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充分发挥考核评价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推动作用。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进展情况的督促检查，结合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开展定期检查和专项督查。对工作不力、问题较多的，及时约谈、责令整改、通报批评。

三是加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按照《张家窝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部署要求，我镇改革后，组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法治办），推进本镇依法行政监督指导执法工作，审核本镇行政执法案件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相关工作。计划招聘一名法律专业背景的专业人才充实到镇法治办，全镇具有法律教育背景从事非法律岗位的人员最大限度回归到法治队伍。